

四十二、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41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 時 1 分（中午 12 時 37 分休息，下午 3 時 6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許崑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陳政聞 張漢忠 蔡金晏 錢聖武
李雅靜 蕭永達 藍星木 林武忠
顏曉菁 鍾盛有 許福森 蘇琦莉
黃柏霖 周鍾濬 林瑩蓉 李蕙蕙
柯路加 翁瑞珠 林富寶 連立堅
莊啓旺 陳玖娟 陸淑美 唐惠美
黃淑美 陳麗娜 吳利成 周玲奴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吳益政 張文瑞
俄鄧·殷艾 陳明澤 陳美雅 童燕珍
陳麗珍 康裕成 郭建盟 徐榮延
劉德林 張豐藤 林宛蓉 李喬如
韓賜村 黃天煌 蘇炎城 陳慧文
林義迪 林芳如 李順進 鄭新助
洪平朗 張勝富 黃石龍 曾麗燕
鄭光峰 曾俊傑 李眉蓁 洪秀錦
陳粹鑾 李長生

請假：議員 陳信瑜

列席：市政府一市長：陳菊
副市長：劉世芳
副市長：李永得
副市長：陳啓昱
秘書長：吳宏謀
副秘書長：蘇麗瓊
副秘書長：陳鴻益
文化局長：史哲
社會局長：張乃千

市 立 空 中 大 學 校	長：張惠博
經 濟 發 展 局	長：藍健菖
法 制 局	長：許銘春
捷 運 工 程 局	長：陳存永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許立明
教 育 局	長：鄭新輝
警 察 局	長：黃茂穗
衛 生 局	長：何啓功
工 務 局	長：楊明州
養 護 工 程 處	處長：趙建喬
環 境 保 護 局 代 理	局長：陳琳樺
政 風 書 處	處長：陳榮周
秘 政 政 局	長：黃昭輝
地 政 政 局	長：謝福來
財 政 政 局	長：李瑞倉
新 聞 政 局	長：賴瑞隆
都 市 發 展 局	長：盧維屏
客 家 事 務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	：古秀妃
觀 光 局	長：許傳盛
農 業 局	長：蔡復進
原 住 民 事 務 委 員 會 主 任 委 員	：范織欽
主 人 計 事 處	處長：張素惠
海 勞 洋 工 通 利 地	局長：城忠志
交 水 土 民 兵 消	局長：孫志鵬
通 利 開 發	局長：鍾孔炤
政 政 役 防	局長：王國材
利 開 發 處	局長：李賢義
防	局長：陳冠福
消	局長：曾姿雯
兵	局長：趙文男
民	局長：陳虹龍
會 一 秘	書長：徐隆盛
本	

會議紀錄（第4次定期大會）

專門委員：簡川霖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議事組主任：黃錦平
議事組專門委員：林清輝

請假：市政府一水利局局長李賢義（上午10時10分至12時20分請假
由副局長湯毓勳代理）

杉林區公所區長鍾炳光（由會計主任連家輝代理）

主席：由許議長崑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鄧秀貞、黃清景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宣讀本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40次會議紀錄，並經大會認可
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吳議員益政

李議員長生

張議員文瑞

同一問題質詢議員：

鄭議員新助

答詢人員：

陳市長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水利局湯副局長毓勳

湖內區公所林區長建智

劉副市長世芳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2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柏霖

陳議員麗娜

洪議員平朗

韓議員賜村

徐議員榮延

林議員宛蓉

李議員順進

張議員漢忠

林議員武忠

陳議員明澤

李議員雅靜

說明人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決議：歲入部門－

（總）表 12 第 26 頁至第 27 頁

罰款及賠償收入

海洋局：照案通過。

都市發展局：照案通過。

觀光局：照案通過。

水利局：照案通過。

（總）表 12 第 27 頁至第 45 頁

規費收入：照案通過。

（總）表 12 第 45 頁

信託管理收入：照案通過。

（總）表 12 第 45 頁至第 48 頁

財產收入

高雄市議會：照案通過。

秘書處：照案通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照案通過。

客家事務委員會：照案通過。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照案通過。

鹽埕區公所等 12 個區公所：照案通過。

民政局：照案通過。

殯葬管理處：照案通過。

財政局：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西區稅捐稽徵處：照案通過。

東區稅捐稽徵處：照案通過。

註：第 48 頁至第 52 頁財產收入－教育局至水利局尚在審議中。

丁、其他事項

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上午 10 時 16 分報告：現在有湖內區鄉親及中山大學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鍾兆真老師率領學生 13 人在旁聽席旁聽，請大家
鼓掌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戊、散會：下午 5 時 54 分。

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41次會議

（中華民國101年11月30日）

1. 審議102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下午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本市102年度總預算案——罰款及賠償收入，從第26頁海洋局開始，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26頁第88項，海洋局罰款收入，預算數222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9項，都市發展局罰款收入，預算數180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0項，觀光局罰款收入，預算數450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27頁第91項，水利局罰款收入，預算數1,200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者審查第4款，規費收入。請看第27頁第1項，高雄市議會規費收入，預算數23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2項，秘書處規費收入，預算數8萬2,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項，人事處規費收入，預算數8,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項，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規費收入，預算數8,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6項，原住民事務委員費規費收入，預算數1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7項，客家事務委員會規費收入，預算數169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27頁到第34頁，第8項到第44項鹽埕區公所等35個區公所的規費收入，合計1,310萬4,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請看第34頁第45項，民政局規費收入，預算數9,053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6項，殯葬管理處規費收入，預算數3億9,247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5頁第47項，財政局規費收入，預算數33億6,641萬9,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你昨天諮詢其他的議員提到你100年度的決算，那我可以推斷你100年度的歲入是浮編的，怎麼可能在收入幾百億的時候，差了五十多億呢！這代表當初你在估歲入時，你這部分就浮編了嘛！因為你浮編，所以才會導致你後面有落差，你拿不到嘛！這代表你一開始就灌水。這就是為什麼，每年你們預算數要借多少，然後到決算，有時候還會超過你的預算數。就是你在稅課收入裡，可能有浮編，可能是補助款不夠，可能是舉債，你都把它估算在收入裡面，最後可能不夠。反正不夠也沒關係啊！那就變成累積的剩餘啊！反正總負債也是一直加上去的，所以變成一開始你的歲入、歲出平衡，你在你的歲入，尤其在稅課收入的部分，你就是浮編了。你浮編了五十幾億，是不是這樣？局長，你答覆一下，100年度，你的稅課收入是不是短差了五十幾億？有沒有這回事？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議長、謝謝黃議員，我們…。

黃議員柏霖：

你說是不是嘛！100年度，你是不是少了五十幾億？你那天答覆是這樣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五十幾億佔歲出的比例是很低的。

黃議員柏霖：

怎麼會很低？你要扣掉中央統籌分配稅，還有舉債要扣掉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編預算，是把各種最好的情況…。

黃議員柏霖：

所以你們都是用最樂觀的心態，來估算你們的財務狀況就對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最樂觀，我們那一年的預算達成率，歲入部分是 95%。

黃議員柏霖：

不是，你那天說 100 年度的決算少了五十幾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少支出嘛！

黃議員柏霖：

不是。你是少收入五十幾億，不是少支出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少收入，對啊！

黃議員柏霖：

對啊！沒錯嘛！到底你是財政局長，還是我是財政局長？現在我比你清楚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個是補助收入。

黃議員柏霖：

對，你在執行的部分，你說你少了五十幾億的收入，沒錯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是少在補助收入。

黃議員柏霖：

對，是少了嘛！〔對。〕所以對於稅課收入的部分要精準啦！〔好。〕

在今年你們有點改善，就是土地增值稅有減了三十多億，那是什麼稅？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土地增值稅。

黃議員柏霖：

土地增值稅，〔對。〕因為你們知道達成率會不足，所以你們減了下來，這樣是對的，這要給你們嘉獎，這是好事。我覺得數字要精確，你竟然浮編！我向大家報告，浮編完最後的下場，就是你那一年除了你們的舉借，還要再加上你浮編稅收不足的部分，因為你們在這邊已經把它當成收入，已經把它作歲出了。是因為每一筆歲出，不可能百分之百完成，所以才會有餘額，對嗎？所以我希望每一筆我們都會嚴格來檢視，尤其你們有些賣

土地等等的，這部分我們都會嚴格來檢視。

針對第47筆，這100年度執行的情形怎麼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謂47筆是…。

黃議員柏霖：

就是這個第40項，我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是照交通部、照中央分配的數字。

黃議員柏霖：

OK，那每年都會完全達成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都有達成。

黃議員柏霖：

對於這一筆，過去這三年的執行率，都有達成它給我們的預算數嗎？

[對。]有嘛！如果有，當然本席會支持，這個是好事。[謝謝。]但是我希望你在諮詢其他議員時，那個數字運用要精準，我們覺得市政府的財政這樣，更不應該去浮編、更不應該去舉債，因為舉債就是向未來的世代徵稅，你同不同意？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覺得舉債要適度。

黃議員柏霖：

對嘛！我同意。所以過去十多年來，我們都讓你們舉債。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要適度。

黃議員柏霖：

對啊！十多年來都這樣啊！你給我們的數字，從87年開始，每一年都是舉借，從87年53億，一直到99年開始接近100億；然後100年是165億，101年是160億。這是你們的數字，就是預借額嘛！每年決算數的赤字，這十幾年來，沒有一年有剩餘的，每年都是赤字，如果以公司來講，這叫做虧損連連。這十多年來都是虧損啦！所以累積起來，到100年底是1,931億，如果再加上今年的160億，如果完全都執行，該收的收進來了，該支出的也支出了，那就是2,107億那個是約略數字，會上下調整，這代表從87年到現在，這十四年來，我們已經增加了1,400億的支出。因為要扣掉高雄縣的160億，那不能算進來，那是合併掉的，不能算進來，這樣

的大概多了一千多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是 246 億，還要加上鄉鎮公所的。

黃議員柏霖：

可是你們這邊的數字是 169 啊！審計部給我的數字，也是 169 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還有未滿一年的債務。

黃議員柏霖：

對，那是另外的，不算在這裡。審計部是 169 億，所以我們數字都對得很清楚。我一再向議長和大會報告，舉債的問題，一定要很正視來面對，我們在議會這個會期，我們跟很多同事一直在面對這個問題，後續我們會繼續請教你。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48 項，西區稅捐處規費收入，預算數 4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議員有沒有意見？

本會財經委員會劉議員德林：

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49 項，東區稅捐稽徵處規費收入，預算數 10 萬 3,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

本會財經委員會劉議員德林：

沒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50 項，體育處規費收入，預算數 3,449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

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51項，社會教育館規費收入，預算數436萬6,000元。委員會審

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52項，經濟發展局規費收入，預算數7,255萬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6頁第53項，工務局規費收入，預算數3億3,210萬4,000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54項，新建工程處規費收入，預算數12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55項，養護工程處規費收入，預算數120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56項，社會局規費收入，預算數1,108萬8,000元。委員會審查

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57 項，仁愛之家規費收入，預算數 404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58 項，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規費收入，預算數 43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37 頁第 59 項，無障礙之家規費收入，預算數 30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60 項，長青綜合服務中心規費收入，預算數 41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61 項，警察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351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62 項，衛生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854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63 項，環境保護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5 億 9,73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請教環保局，廢棄物的清理費用每一年要收到5億多，其實也不少，但是我們對於這些東西的處理，我一直都覺得環保局處理的不是很好。應該是昨天的新聞，今天早上有提到廢底渣，就是焚化爐燒到後面剩下的廢底渣部分，現在都拿到「南星計畫」當填海造陸的材料，以前我們知道填海造陸時，都用高雄市的建築廢棄物去填的，那個沒有地方扔，就把它扔在那個地方，結果就變成那個地方也形成了一大塊。當然如果它不是特別有什麼使用目的的話，填在那裡的確沒什麼問題，但是如果將來有建築物在上面，甚至以前我們有討論過，那裡有可能是成為小港機場移機場的一個地方，那可能就會有問題，畢竟它整個材質各方面，它工法上面可能都有問題。現在有一個狀況，是你把那個廢底渣放到南星計畫去的時候，我今天看到昨天的公視新聞裡面，它呈現出來的畫面是旁邊有海水，而廢底渣卻一直放在那裡，那一些溶出…，我們知道廢底渣裡頭，有一些重金屬的東西在裡面，更離譜的是裡面怎麼會有一些鐵條：有塑膠類的東西；還有廢電池，都在裡面，我想請問這是怎麼回事？這個東西你到底有沒有處理好？從上次講到現在，焚化爐的問題一直擱在那裡，到底要怎麼解決？都沒有一個立即性的處置，我們一樣是錢照收，照樣在處理，但是中間的這個過程有沒有處理好？之後還能把這些東西再拿到南星計畫去放，再填到那邊去，一樣又影響到我們的海水。我在看你們在鋪那個防水層，都還來不及鋪，已經有一大面都是暴露在海水的旁邊，那個過程到底是怎麼樣？這個都沒有人管理嗎？是不是請局長回答，這到底怎麼回事？你們收了這些錢以後，應該要做一點對的事情吧！是不是請局長回答，這到底怎麼回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每一個出廠的灰渣都有經過溶出試驗，試驗之後，TCLP（毒性溶出試驗）它沒有毒性物質的溶出，我們才有可能出廠，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我們廢底渣的部分，其實有部分是較…。

陳議員麗娜：

沒有毒物，但是有沒有重金屬？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溶出試驗就是包括重金屬，包括一些有機物的部分，都有去做試驗，只要有毒性的一個物質。

陳議員麗娜：

但是它當場被測的時候，它有一些重金屬是被測出含量都過高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重金屬如果測出含量過高，這個部分…，對不起，我今天早上沒有看到這一則新聞，理論上是不會的，因為溶出試驗就是模擬自然的環境裡面，包括酸雨的情況之下，不能有重金屬或者有害的有機物的溶出。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可能你們在整個過程裡面，其實都沒有人在看，就是車子運到那裡，然後直接就是倒下去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它出廠之前就會做實驗了。

陳議員麗娜：

但是在環保的這個區塊裡頭，卻沒有人去注意它。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出廠之前就會做實驗了，這一點要跟議員報告。另外這個底渣有部分，我們是交給底渣再利用公司，底渣裡面有成分，這個再利用公司它做什麼？它就是把廢鐵回收，然後另外就是剩下…。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覺得裡面不會有廢鐵？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有，底渣再利用公司，它把廢鐵回收之後，剩下的那些可能做為級配料，就是跟一般道路的那些級配料一樣，因為我們經費的關係，所以這部分…。

陳議員麗娜：

對，我再問局長，你覺得倒到那邊去的底渣不會有鐵條在裡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有，我就是要講這一點，如果我們沒有交給底渣再利用公司的話，我們就是直接出去；直接出去的部分，裡面會有廢鐵，這一點要說明，因為它沒有把廢鐵回收。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們需不需要經過這些底渣的回收公司再去處理？需不需要？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如果經費許可的話，基本上我們是會送給…。

陳議員麗娜：

這真的是聽不下去，你可知道有很多大林蒲的鄉親就聚集在那邊挖底渣，然後把這個廢鐵檢出來，這個是大家在那邊施工的地方，事實上是相當的危險，結果大家在那裡挖，當然大家也是希望檢一點鐵可以去賣一點錢，問題是那個地方的確是很危險的，大家在那邊施工的階段裡頭，有沒有人去維護他們的安全？並沒有耶！所以應該要怎麼處理就應該要怎麼處理，而不是你現在把它放到那裡去，大家覺得裡面有廢電池，裡面可能有寶特瓶，我實在看了也傻眼了，為什麼經過 800 到 1,000 度以上的高溫，竟然還有寶特瓶可以存在，然後還有鐵條，當然鐵條跟銅線是他們最想要拿到的，所以大家就拿著鏟子在那邊挖，很多人耶！局長你都不知道這個事情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知道有這個情況，我們現場有管理，就是他們在倒的時候，這些人都不准過去，我們現場有派人在那邊管理，我們也希望這些民眾都不要過來，其實我們最想要的就是不准民眾進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你是沒辦法制止他，因為南星計畫並沒有管控民眾不能進去，所以你是沒有辦法制止他不能去挖那個東西。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以才會有現場的人，有人指揮。

陳議員麗娜：

你應該在這些料的處理上，進場之前就要把它處理好，做事情說沒錢，就不要做這件事，市政府不是第一件如此；那個集塵袋沒錢就不換，也是有，是不是？這些危害民眾的事情，我們還要等到什麼時候？這個陸陸續續都在殘害民眾，民眾去那邊你沒有限制他的理由，但是問題是他如果發生危險的時候，他是一點保障都沒有，那怎麼辦？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就遵照議員的指示，我們會嚴格禁止。

陳議員麗娜：

你們如果有這個程序，把這個部分先處理一遍，然後再進場，這樣大家都可以保證進去都是安全的，大家自然就知道那個東西都處理過，沒有什麼好去那邊檢的時候，危險自然就會降低，而不是政府把這些動作都做在那邊的時候，陸陸續續一連串的動作出來，你很難去禁止他不去挖鐵條、

不去挖銅線，這樣子等於是，一方面你們是便宜行事；另外一方面又把民眾暴露在一個危險的環境裡面，這兩者都不對。所以我就說你們規費照收，處理費照收，大家在收錢的同時，有沒有澈底的把每一個應該做的動作做到位？並沒有！這個政府單位尤其不應該，這個應該就要好好的去做它，我發現這個問題實在是太多了。局長，是不是可以承諾一下，剛剛所講的那些事情該做就應該要去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這點報告陳議員，我們也是極力向市府爭取相關的預算，因為這個底渣再利用，環保署補助的費用大概 35%，我們市府要出到 65%，我們也都一直在跟市府爭取預算，這部分我們會繼續來爭取。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平朗，請發言。

洪議員平朗：

局長，人家說我們的飛灰要載到海邊時，飛灰要固化才去填海，陳議員在講的可能是屬於事業廢棄物、建築廢棄物，就是挖下去有泥土、有磚塊、還有鐵質的東西，倒在海邊人家會去拔。當然我們的底渣是包給映誠讓它再利用，他把東西運走經過處理，看是要做一般的級配，還是地磚之類。我剛剛聽你在答覆，還是不了解狀況，你對狀況不了解，那種焚化爐處理過的東西，就是有底渣跟飛灰，飛灰都是固化才去填海，底渣都是載去再利用，有人去撿廢鐵，那個就會發現有泥土、有磚塊，我們環保局在南星計畫不是要求很嚴格嗎？就是要乾淨的泥土，裡面就是挖地下室的泥土，不是人家在做工程，工程路面的垃圾，包括建築廢棄物，運來的時候有混到廢鐵，才會產生有人去撿那些廢鐵，是不是這樣？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焚化爐所產生灰的部分有兩種：一種是飛灰，就是從爐出來的。

洪議員平朗：

對啊！一個底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那部分會有毒，所以全部都是固化，固化體全部進大寮掩埋場，不會到南星掩埋場。

洪議員平朗：

固化以後去填海。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有，那個固化物不可能去填海，會去南星掩埋場的是灰渣——bottom ash，是在焚化爐體下來的那個灰渣，灰渣的部分，有一部分是承包給映誠，他去做底渣再利用；有一部分沒有給他們的，我們就是到南星掩埋場那邊去填海，但是剛剛議員講的沒有錯，確實很多都是一些營建廢棄物，其實它送到那裡去的，很多都是營建廢棄物，營建廢棄物裡面，可能會有一些剛剛講的那些廢鐵的部分，也有這樣的情形。

洪議員平朗：

我跟局長講，那個底渣千萬不可倒在海裡，它會隨海漂流，會造成二次污染，所以你的底渣千萬不能倒在海裡去填海，倒下去可能會隨海漂流，一定要載去再利用，將這個底渣經過處理，可以變成有利的資源，不能把它倒在海裡面。我相信會有廢鐵，如果在我們焚化爐在處理，垃圾燒一燒，那些廢鐵又用磁鐵把它吸起來，那個可以賣錢。楊廠長在那邊，這個廢鐵我也不想再講了，盡量不要介入廠商有圖利的嫌疑。我所知道的，我們的飛灰一定要固化，固化後要倒到哪裡？就倒到海邊去填海，這是我所知道的消息，你說飛灰沒有在填海，飛灰不能填海是對，但是固化後，因為這個固化至少可以撐 50 年，50 年才會氧化，才會把裡面固化的飛灰溢出來，這個盡量固化就要固化好一點，不要說 50 年，50 年可能還不夠，要 100 年，甚至永遠固化起來不讓它外流，對這個底渣千千萬萬要記得不能去填海，去請人家專業的公司再處理、再利用，讓它發揮整個用途、整個功能，才是應該的作為，這私底下有機會我再跟你商討，是你對還是我對？我不知道，研究看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研究、研究，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現在南星計畫工程的部分，是哪個單位在負責？填海造陸的工程是誰？也是環保局。現在現階段的部分，它可以填多少的底渣在那邊？它可以填多少量的底渣在那裡？計畫裡頭有寫嗎？是多少？是不是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議長、陳議員。

陳議員麗娜：

那個是第二期計畫，填海造陸二期計畫裡頭，可以填多少底渣的量？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填海造陸的工程，大概在今年年底，就會完全交給高港公司還有海洋局，進行相關的開發工作，其實剛剛我是很想解釋，填海造陸我們有分區，飛灰的部分在靠海那邊。

陳議員麗娜：

不是，對不起，你簡單的回答，現在在填的工作其實不是建築廢棄物，現在每一車進來的全部都是底渣，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不是。

陳議員麗娜：

我在新聞上面已經抓下來，全部都是底渣，你倒的全部都是底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並不是。

陳議員麗娜：

每一車，大概有四、五台車進來，全部都是載底渣，我有打電話跟公視證實，他們在現場看，還請了其他的學者到現場去驗，所以我知道他們進來，他們也跟你們調資料，現在目前哪一個計畫當中是有底渣的成分可以填，這計畫裡面有寫合格的，就是你們已經確認底渣可以填在二期的計畫裡頭嘛！對不對？這是確認的，對不對？局長，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樣來講好了，其實我們填海造陸工程很多都是來自工程廢棄物。

陳議員麗娜：

因為我們現在都有限制時間發言，你是不是可以簡單的從我發言的，需要回答的問題去回答，我問的問題也沒有太困難，或者讓你覺得回答以後會有問題，但是你要讓人民知道，二期計畫裡頭是不是有填底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填底渣，但是主要是一些工程廢土，工程廢土的部分尤其鐵路地下化，今年我們又讓很多的工程廢土去那邊填海造陸，填海造陸靠近海的那邊都是工程廢土。

陳議員麗娜：

我要講的是，當然你們現在在做的一定是按照計畫裡頭寫的，你計畫裡頭如果沒這樣寫，你就不能這樣做，我相信因為裡頭有寫你們可以填底渣，所以你們填底渣。我現在也認為填底渣一定有經過一定的程序，你們才可

以去填。但是我質疑的是，你的底渣裡頭怎麼會有那麼多鐵條？那麼多的塑膠東西還沒有燒掉。溫度那麼高，怎麼可能還有這些東西？這個東西人家也確認說，你送來的那幾車都是底渣，也不是建築廢棄物，現在問題是這樣。我看到現場的畫面，旁邊就是海水，並沒有用防水布去覆蓋，它裡頭的重金屬是直接會溶出的，你沒有立即去做這些防護措施的時候，就陸陸續續的海水灌進來的時候，它就開始做溶出的動作了，怎麼不會呢！這些東西都會影響到我們的海域和所有海洋生物的繁衍；但是你們管環保的人，竟然對環保這個區塊的小細節，不要說小細節，這個也是很重要，做得這麼粗糙，我覺得不應該。你讓民衆暴露在那個環境裡頭去撿這些東西，也是因為你們前面這些分類沒有把它做出來，應該把這些鐵條或什麼東西先做個篩檢，再拿回去填，這些動作沒有做足，所以民衆才回去做撿鐵條的動作。人家已經去確認過了，這些東西都是在底渣裡頭跑出來的，有四間焚化爐，我不知道是哪一間運出來的，但是的確有這些東西在。怎麼樣把這些東西做好？才是我們今年在議會要求你們的。拜託，把這些東西做好，讓處理這些的，不論是海水或陸地，民衆都可以安全，這才是環保局應該做的事情。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填底渣是環評裡面的一個計畫，如果在環評的程序，基本上是安全的，它才會允許我們這樣做；至於後續有關報紙的這個部分，我再找時間跟議員一起到現場去，然後看現場的狀況，再決定如何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請教我們的陳局長，現在南星計畫區裡面的一些工程如火如荼在進行，如果車輛要到南星，要經過哪一條路？請你答覆一下，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南星計畫區那附近的區位，我不是很清楚，應該是會經過沿海路，那邊有中林路。

韓議員賜村：

會不會經過中林路進去？我告訴你，從中鋼路開始，一直沿著沿海路，從南星過去就走沿海路，不會從中林路走。中林路是大林蒲 7 個里的住戶才從那裡進去，那是自用車。工程在那邊進行，所有交維計畫，那麼大的

產業有幾百個工程在這裡，卻沒有一個交維計畫。不管是海洋局主導的遊艇專區，還是現在的填海造陸，包括洲際貨櫃中心，第一、在出口的地方沒有交維計畫。第二、你們灌水沒有把兩側的塵土清到旁邊。三線道、四線道，都是晚上一點、二點在澆水，只澆一線道及二線道，但是沒有完全澆水，我改天會放影片給你看。這要怎麼解決呢？你在澆水之前，一定要把塵土用車推到旁邊，然後再來澆水，這樣才有效果；否則，每天在澆都是白澆的。到底是哪個局處的經費在支持澆水的，今年度把它擋死，明年不要再有這個案推出來了。如果要，你就把樹木上面的粉塵先澆下來，所有的樹有兩、三樓高，上面都是塵土，那你澆在地上做什麼？花這些錢做什麼？現在有繼續在支持灑水工程的局處首長，請舉手一下。我把這個發包單位抓出來，沒有哦！只有環保局？海洋局，有沒有？局長，你有沒有支持這個案在那邊填海造陸？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沒有，那個工程還沒有開始發包。

韓議員賜村：

那只有環保局有這個灑水工程，對不對？你告訴我，你有沒有灑水工程在推動？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有洗街的工程。

韓議員賜村：

好，這個工程進行到年底，明年要不要繼續再推？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韓議員有提到，洗街之前是不是要先掃街？

韓議員賜村：

那你支不支持，先把兩側綠帶上三樓高樹木上面的粉塵沖下來？否則，你現在澆在路上是什麼意思？你講給我聽，人家一輛車洗得新新的，3點開回去，準備明天當新娘車，每次都碰到你所澆的水，都沒有澆得很濕，都只澆兩線道而已，那些都是偷工減料。我一天經過4趟，沒有一次是澆得完整的，下雨天就沒有澆了，我不知道你這個工程合約是怎麼發包的？扣掉下雨天，在夏季5、6、7、8月都是雨天，那個錢你也照算，所以你這個工程是統包的，一次一年度給他的。我希望明年度的工程計畫修正一下，第一、要澆就要從上面把綠帶樹木上的粉塵澆下來。第二、要澆地上之前，把雙邊的粉塵推到旁邊，這樣才澆水下去，否則就濕答答的，如果機車碰到下雨就翻倒了。人家的汽車剛洗好，一天到晚就要遭受到你莫名其妙的

澆水，這是多餘浪費錢的嘛！你是不是明年度要做個改善？局長。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計畫的那個部分，下雨天都已經下雨了，當然不洗街。

韓議員賜村：

下雨天，本來就不必澆了，下雨天澆什麼？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以它合約就不會算錢，這部分要先講清楚。另外，洗街的計畫其實是爲了當地的一個「空品」。至於樹的部分…。

韓議員賜村：

局長，我跟你說，你已經澆了好幾年，你澆那些沒有什麼效果。我現在跟你講這些，你又在回答那些。樹木的上面要澆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樹的部分，我們再來跟養工處談一談，因爲路樹的那個部分…。

韓議員賜村：

那個不是在你的範圍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是地面上的洗掃街計畫。

韓議員賜村：

你的工程在進行的粉塵，若輕的是飄到上面，你要推給養工處？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再跟養工處商量看看怎麼來作業，一般養工處他們澆水也是澆下面而已，也沒有在灑上面。

韓議員賜村：

上面是因爲你的工程在進行，那是你環保局主導的業務，所以導致有這樣的灰塵附著在樹上。這是你的業務，所以我現在跟你提出來，這兩個階段你要做個修正；明年你如果要繼續澆水，有這個工程要推動的時候，交維計畫你要怎麼推動？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想有關洗掃街的部分，我們還會找韓議員看如何來改善？

韓議員賜村：

交維計畫，主要出入口，明天開始你要不要做交維計畫？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交維計畫的部分，是不是請交通局…。

韓議員賜村：

那是你嘛，因為是你主導的工程，那是包含在你裡面的一些項目，你怎麼推給交通局或推給警察局？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如果是我自己的計畫，我們就自己要辦。如果我們當時計畫有交維的話，那依照…。

韓議員賜村：

當時如果沒有交維的話，你更應該把這個交維計畫的費用放在裡面，你沒有做，那是你的責任。你今天做了一個工程，這麼大的產業在填海造陸，難道你沒有把交維計畫，跟這些經過的空氣中的一些事情去處理嗎？這些髒亂你都不去處理嗎？這些都是你的業務，我希望你明年度能夠改善，好不好？〔好。〕好，謝謝，請坐。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有意見了嗎？請徐議員榮延發言。

徐議員榮延：

我請教陳局長，剛才陳議員和洪議員在跟你們探討南星計畫底渣的問題，用最底層的底渣填海。你對這個底渣有沒有管控？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底渣當然有管控。

徐議員榮延：

既然有管控，為什麼有寶特瓶和鐵條？為什麼？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鐵條的部分，是因為它焚化之後，裡面會有鐵條。

徐議員榮延：

這個邏輯講不通，因為你焚化爐是 800 多度。鐵條經過焚化以後，鐵條還會固定下來，鐵條是幾度會溶化？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要幾千度才會溶化，鐵條溶化的溫度一定是 1,000 度以上，幾千度我是不知道。不過有關於剛剛講到寶特瓶的部分，理論上不應該出現在那裡，所以我會再找時間跟陳議員到現場去了解。

徐議員榮延：

因為南星計畫是個大工程，現在你在填海，你填下去的東西，一定要穩紮穩打，一定要比較穩固一點；不然以後地上物蓋硬體設施的話，它會塌

陷。因為底下沒有穩定，上層再做硬體設施，絕對會塌下去，這樣的話是不是危險性很高。你在做的話本來就要嚴格管控，一定要在嚴格管控下，然後慢慢來，這個是急不得。你這個是大工程，以後不管什麼行業進去，到時候出狀況，誰也負責不起。很奇怪，那個寶特瓶應該是溫度多少就會溶化，怎麼會再發現寶特瓶？有這種情況，你要對這個區塊特別注意，尤其南星計畫，目前你們填海的面積有多大？

主席（許議長崑源）：

知道的答覆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那個數字不記得。

徐議員榮延：

多少？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大概 200 公頃左右，整個填海計畫大概 200 公頃。剛剛在講灰渣的部分，是整個填海工程裡面，另外大概有 20 公頃做不透層是做衛生掩埋場，那個是不一樣的，跟填海不一樣。這是專門處理灰渣的地方，跟填建築廢棄物的地方是不一樣的，在那個範圍裡面有另外一個區域。

徐議員榮延：

另外一個區域？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對，那個是有不透水布控制的，這樣灰渣才會填在那裡面，並不是去填海的。

徐議員榮延：

就是另外設一個地區。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總共圍海堤圍起來的面積，大約有 200 公頃。其中有 30 公頃，就是填海填到海平面了，之後上面鋪上不透水布，去做衛生掩埋場，去填灰渣，所以那是另外一個衛生掩埋場。就是填底渣要用衛生掩埋場，不可以用填建築廢棄物那種方式，所以那是有另外一個的處置。

徐議員榮延：

就是 200 公頃裡面其中有 30 公頃。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還有一個叫做灰渣專用的衛生掩埋場。

徐議員榮延：

你這個算是工程的區塊，那以後填起來要做什麼？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都市計畫已經改為綠地和停車場用地，將來不會有建築，因為他還有不透水布，那個不能打樁和破壞，所以那個都市計畫都已經變成停車場和綠地的部分。

徐議員榮延：

這個部分是當停車場和綠地用地，跟填海沒有什麼關係，是不是？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他在填海區的上面。

徐議員榮延：

填海區的上面？上層就對了。（對。）底層是沒有關係？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它底下海的那部分是建築廢棄物填起來的。

徐議員榮延：

本席希望南星計畫做的時候要嚴格管控，所以你們環保局要特別辛苦一下，要不然狀況一發生，大家都扛不起這個責任，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了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64 項，中區資源回收廠規費收入，預算數 1 億 9,356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38 頁第 65 項，南區資源回收廠規費收入，預算數 3 億 1,068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這個問題我是要請教陳局長，縣市還沒有合併之前，林園鄉就有南區焚化廠的一個回饋，但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林園區有 3 個里，現在仍然是一個回饋的鄉里，我們知道縣市合併以後，兩年內，原有的高雄縣和高雄市

的回饋福利政策是不調整不改變的，我們也知道。可是明年就是第三年了，當初因為是高雄縣市之別，焚化爐南區是在高雄市，而我們得到的回饋是少之又少，它是計算空中煙囪的距離，包括人口、面積的計算。現在縣市合併已經兩年了，我們林園鄉有3個里，是在回饋的範圍內。局長，是不是在明年初的時候，把這個回饋的比例制度重新做一個調整，請局長答覆一下，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南區焚化廠的楊廠長在場，是不是請他回答？

韓議員賜村：

廠長請你答覆一下，關於我們林園鄉和小港區的回饋金，因為以前縣市還沒有合併，所以我們分到的，是你們高雄市額外給我們的；但是現在已經縣市合併，兩年來沒有調整和變動，現在這個制度已經到期了。縣市合併後第3年，針對明年度102年正月，是不是把我們原有回饋的3個里，做一個回饋金額比例的提升，這部分請廠長答覆一下。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韓議員非常關心這個問題，剛剛韓議員也講過，這個回饋是依照距離、面積和人口試算出來的一個額度，韓議員所提的這樣一個意見，我們已經積極在研議當中。至於明年度會不會有做一個重大的改變，我們會有相關的意見，彙整出來以後，包括韓議員所指示的這個方向，我們來研議，看看有沒有可能重新再做一個分配？因為這是委員會的決議，我們也要尊重委員會上面的一個說詞，或者他們的決議。

韓議員賜村：

廠長，你講這樣也沒有確定性，因為過去我們是高雄縣，焚化爐是在你們高雄市，依照空中距離及煙囪的最高點，我們分到的是依據人口和面積，但是現在已經是高雄市了，你不可以再把我們當作以前高雄縣那種縣市看待，我們已經是高雄市的林園區，所以要比照小港區所有分配的制度、金額給我們，這樣對我們才公平啊！因為我們是在你們回饋的範圍內。第一、我們符合這個條件，但是以前我們分到的是一里十幾萬而已。我們那邊3個里有一萬多人，我們的面積和空中距離都已經符合這個條件，但是縣市合併兩年來，原來各區裡面工業區的所在地回饋，是當地去分配的，沒有調整和變動，現在已經融入高雄市了，這個焚化爐本來就是回饋周遭5公里範圍內，我們是你們回饋的鄉里，你們不能再把我們當作以前姨太太之

子般的看待，這方面廠長應該瞭解整個制度的調整，所以你一定要在明年初趕快把委員會找出來，我們和小港是隔壁鄉，都是好兄弟，他們也知道我們已經是高雄市林園區，我想小港區的居民也不會排斥我們和反對。我們是林園區不是以前的林園鄉，這應該要公平、公正，我希望廠長向委員會爭取，若有開會的時候請通知我們，我們一定要來積極爭取。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好，我們來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議員宛蓉，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回饋地方、回饋我們的市民朋友，當然可以拿到回饋，應該都是空氣污染、噪音最多的地方。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政府都是要公平，大家都可分配到最合理的福利，林園區的韓賜村同仁爲了林園來做爭取，我覺得也是合理。但是我也要來請教，在沿海林園區也有很多工業區，在工業區也有很多回饋金，是不是這個部分，大家也可以坐下來談一下。過去林園回饋金也沒有分到小港，如果大家都爲著大衆，民意代表就是爲大衆來發言，像這個區塊，我們可能也要一併來做討論，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有道理，兩個講的都有道理，環保局長，這就要看你的智慧了。現在林園也算是高雄市了，是不是環保局約林園工業區那邊，和那些有回饋的單位面對面溝通。污染的空氣確實是飄來飄去，以前因爲它是高雄縣，所以你沒有辦法補助，現在已經結合在一起了，林園工業區就順便處理，有補助的，都叫他們來做整體的協調。好不好？找個時間。再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還要特別對南區焚化爐回饋的制度，再跟議長表示清楚一點。我們原來就有了，南區焚化爐在縣市還沒有合併之前，在開設焚化爐的時候，我們就有3個里，因爲空中距離、面積和人口，我們3個里就有補助了。雖然有補助，但是一里才十幾萬而已，本來就有了。林園工業區是在民國65年創立的，那是所在地去享受那些回饋的，這個制度兩年沒有變，也沒有調整，永安、大社、仁武、大寮，各自去拿自己的回饋。這是一個回饋的制度，一直沒有改變。我們3個里在縣市合併之前，焚化爐設立的那一天開始，我們就有回饋金了。那時候我們還是高雄縣，但是我們現在是高雄市了。我有那些人口和面積，是在補助的範圍內，這個比例要重新調整，

我講的是這些，不是要把大家混在一起；不然，我們是不是也要分中鋼的回饋，我們沒有講到那邊。議長，我們不會去講那些，那是當地的回饋，沒有人會去碰觸，我是說這是我們原來就有的，一里 10 萬，不夠嘛，他們分的就是比我們多。我們跟小港是兄弟鄉，我相信如果多幾萬元給我們，我們林園鄉親會感受到。污染的空氣在這裡飄散，粉塵不是在附近，是在比較遠的地方，意思是這樣。議長，這樣你瞭解吧！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講的我了解，你跟他講，我絕對挺你。局長，好好處理。沒有意見了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38 頁第 66 項，地政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5,065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38 頁到第 41 頁，第 68 項到第 79 項，鹽埕地政事務所等 12 個地政事務所規費收入，合計 6 億 3,898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41 頁第 80 項，新聞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1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81 項，農業局規費收入，預算數 972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82 項，動物保護處規費收入，預算數 159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

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2頁第83項，勞工局規費收入，預算數30萬8,000元。委員會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4項，勞動檢查處規費收入，預算數80萬4,000元。委員會審

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5項，勞工教育生活中心規費收入，預算數2,323萬6,000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7項，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規費收入，預算數2萬4,000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8項，捷運工程局規費收入，預算數1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89項，消防局規費收入，預算數1萬7,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我想消防局的預算，本席都支持。但是本席在這裡要請教消防局長，就是有關一些違章的工廠，早期因為沒有那麼嚴格的法令，所以市府沒有辦法照應該有的標準來做。這點也很無奈，我想公務人員不要為了安全檢查這個名義，結果造成業者的困難，讓業者無法生存。前一陣子，我想新北市的市長朱立倫有說：「如果沒有辦法創造經濟，要這個行政官員也沒用。」但是我們高雄市局處長的官員不太一樣，法規怎麼規定，我就怎麼來執行，我不管你業者有沒有辦法生存。這個工廠要改善明確就需要半年或一年以上的，你們也是限人家一個月就要改善。你們也不管人家改善下去要 100 萬或 500 萬的，結果讓每個業者都人心惶惶。我支持安檢的制度，但是如果真的是那種可燃性很低的，不用到很需要處理的。局長，本席在這裡建議，是不是可以訂什麼辦法，讓這些業者可以有空間。譬如說，我明確就是在放大理石的、放磁磚的、放鐵的，你叫我做消防做什麼？這會燒起來嗎？這個不會燒起來啊！讓業者懷疑，是不是只有針對我這一家而來的？

局長，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我知道我們的同仁也很認真，但是有時候認真過頭，會讓人家亂想，會讓人家覺得我們反商，所以我們剛才有講，新北市的朱立倫說：「行政官員如果沒有辦法創造經濟，就要離開。」我們相關的局處都一樣，我想環保局也是一樣，環保局長也在這裡，我們很多的案子可以說是窒礙難行，人家送的案子，拖了好久，光是公文這樣往返，弄到人家都不要在我們高雄市了。我想針對消防局，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可以分兩方面來跟議員報告，第一個是法令面，這個是中央法規，我們公務人員都要依法行政；實務面我們可以來檢討，如何來協助廠商讓他可以過得去，法律面也過得去，這個我們會來檢討。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想你只要圖利廠商，就是圖利大家，就是圖利國家；刁難廠商就是為難廠商，就是為難自己，就是為難我們自己的國家。經濟怎麼辦？如果有一些不易燃物，就是間放鐵的工廠而已，我只是在辦公室裡面放一些鋼筋，你也要叫我做整個系統的消防設備，那個消防設備做起來 200 萬、300 萬，人家怎麼有辦法生存？我知道我們的同仁很認真，很認真的在檢查，我不是要反對你們。我是要告訴你，你在宣導的時候，務必要讓他們延長的時間延久一點。甚至於有的是租的廠房，甚至於有的是要股東大會決定才有辦法做的，一年才開一次會，你叫負責人，叫現場的廠長，怎麼

去面對這麼多的股東。尤其你們的法令，改善一個月內要完成，這個有的時候太為難了。當初可能因為經濟的因素，讓我們這些業者能夠生存，這個也是我們政府能夠生存的基本原因。當然安全也很重要，我也很肯定你的團隊。你請坐。

對於預算，我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李議員講的是事實，輕重緩急，跟你們裡面同仁說，這個有辦法拿捏的嘛。事實上是這樣，他放的是大理石等等的，那個也不是易燃物，不是那麼急的。執法是應該的，但是有時候不要過頭，真的是這樣，你看大環境這麼糟，你叫他突然拿 200 萬、300 萬出來改善，說難聽一點，他也許做 3 年也賺不到 200 萬、300 萬，100 萬、200 萬。

徐議員榮延，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各單位主管還有議員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我附議我們李議員這個消防設施的問題。局長，你要了解民間疾苦，縣市合併以後，最可憐的就是原有高雄縣的一些中型的工廠。因為依法處理是你們公務人員的職責，但是法的外面還有情、理。你身為這個位置，你應該替一些中下游廠商來解套。譬如說 500 平方公尺，你們就叫他設一些安全設施。如果像一間工廠，以往高雄縣的時代都可以，就是這樣在過，那為什麼縣市合併以後，搞成每一家工廠大家哀哀叫，所以現在有一些廠商反映說，是不是當初有部分支持某個候選人，讓你們市長感覺到不舒服，所以你們市長下令叫你們要這麼做。你不要搖頭，地方上就是有這樣的聲音出來，所以李議員講的很有道理，因為公務人員本來就是依法，但是法的外面是情跟理，你說工廠現在景氣已經很差了，中下游工廠的廠商，大家真的做到都沒有辦法去應急，這個產業一直下滑，你消防這個區塊又把他壓緊，讓他沒有伸縮性，像是一個月，不要說一個月，有時候他不是說他本身會啊！部分結合一些消防公司，當然我不需要講的很明白，結合一些消防公司就去查這一間，你如果要查的話，大發工業區全部都是，怎麼辦？全部呢？你要怎麼依法？以前人家做了二十幾年、三十幾年都這樣在做，為什麼縣市合併比較嚴格？他也沒有升級，結果被找麻煩，變成被找麻煩，所以我希望局長，當然我希望想一套對廠商能幫助，對廠商有利的地方來解套一下，最起碼你也要有一個輔導的期間，你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第一個要跟徐議員報告的就是沒有政治因素。

徐議員榮延：

沒有政治因素。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第二個，我們都是遵照兩位議員的提示，都是以輔導讓我們廠商可以合法化的方向去進行，沒有說要去更加嚴格或是怎麼樣，沒有，我們會往這個方向。

徐議員榮延：

你實施那個一個月時間很緊迫，廠商有心要做的話，要改善。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一個月廠商可能都還借不到錢。

徐議員榮延：

對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跟議員報告，這個一個月是我們大隊的權限，如果我們廠商他真的有計畫要做，可以再申請展期，要報到我們局裡來處理。

徐議員榮延：

你展期要有原因，還要你批准，所以現在有很多是怎麼樣呢？你們底下的基層，都跟我們說要展延一定要跟局長講，我們跟你說又欠你一個人情，原本我們是幫助廠商，我們還要跟你拜託。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這樣，那個程序就是因為法令授權，就是職權，我是希望我們基層要照我們議員的意思，都先輔導不要處分。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個展延的部分，有時候我們太嚴苛，你展延要有兩個條件，第一個，你還要請廠商去跟消防公司已經要簽約，要簽約書拿來，一個月之內要叫人家拿簽約書來，你還要拿估價單來，人家怎麼展延來得及？

徐議員榮延：

來不及，你在上面你都不了解基層的聲音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了解，因為照規定要展延，我們作業程序就是要有改善的具體措施，沒有具體措施說要展延就展延，我也沒那個權限，但是最主要的，我們還是盡量輔導我們廠商來慢慢處理，我也特別交代，我們內部發現縣市合併

以後，我們原來高雄縣這一帶跟我們高雄市鄰近這些中小企業都遇到這個問題，所以我們也召集我們內部有研究說盡量來輔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延長 6 分鐘。

徐議員榮延：

所以局長，這一部分你們要特別注意一下。

洪議員平朗：

局長，我直接跟你講一件事實的事，你們裡面有很多同事兼推銷這消防的業務，就要他介紹的人去做才會沒有問題，你是廠商，我跟你介紹，我家這家廠商做得比較達到標準，你叫他們做就沒問題了，千萬不可，要小心。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跟議員回答一下好不好？如果有這種情況我們一定依法來嚴辦，如果我們議員有這些資訊也可以給我，我們會查處。

洪議員平朗：

好，謝謝。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再跟你提醒一下，我們總召問政都講得很明白，真的是我們一個很負責任的議員，我剛剛沒有講得很清楚，有的消防公司去拜訪你公司，要推銷你的消防用品，如果三天你沒有給他消息，馬上你們大隊就來了，三天如果沒有跟消防公司說我裝什麼、裝什麼，你們大隊就來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還是重申剛剛跟我們洪總召報告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像那種就把他抓出來，不用客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我支持。

李議員順進：

議長，局長是很好，局長在上面不知道下面的人，我們議員有時候去跟大隊拜託，一個月都來不及，他還是規定要拿契約書，到最後衍生糾紛，人家也做不來，廠長去跟人家隨便簽一簽就報到你們大隊，你們大隊說好，這樣延期，結果也沒有辦法做，也沒有錢可以做。

徐議員榮延：

你們知不知道基層，你們基層也很辛苦，但是我們民意代表也很辛苦，業者找我們，我們去跟你們基層承辦人員就像在磕頭，我們身為一個民意

代表就像在跟他磕頭，他高興他就講一些好話，不高興就說上面叫我們這樣做的，依法辦理，大家如果都依法辦理統統都死掉。我跟你說，如果依法辦理，高雄市的中下游工廠幾乎都要關門，所以你這個要想辦法，我們不希望你違法，但是依法的外面，本席剛才一直強調說情跟理，這個要顧慮到，不要一直像這樣，基層的你如果跟他講，他有他的壓力，只有一句話，上面的指示，我們沒有這樣做不可以，對啊！他講的確實是這樣啊！可是這業者真的沒辦法生存，你看大發工業區也好，那一個工業區那個中小企業真的生存不下去，經濟下滑，你這個時段你又來做這個，讓人產生聯想是政治因素，不就是陳菊叫你這樣做的，叫你們查我們這些公司，市長剛好受害，市長是不是知道？他不知道嘛！但是業者就是這樣想，所以剛才本席跟你講，是不是因為某種原因來找我們麻煩？局長你不要笑，這是眞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跟議員報告，沒有原因，我心裡都能夠理解到我們議員的心裡，但是我們在這個議事廳，我理解，我們已經開過會說往我剛剛跟議員講的那個方向去做，我們都是往這個方向在做。

徐議員榮延：

希望那個輔導把時間拉長，看跟廠商怎麼來配合，讓你們能下台階，廠商能接受，這才是合法的一個政府，輔導產業，好不好？不然產業都跑光的時候，我們台灣變成空洞，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跟你說，其實縣市合併，說真的我也覺得你們高雄縣受委屈，過去來議長室陳情的有三、四件，都是旗山、美濃，高雄縣那些經營休閒農場、民宿之類的。過去在高雄縣還沒有合併的時候，他們做了好幾十年都沒有事情。現在我們縣市合併之後，就去給他們查，他們沒有合法的話，罰單一開就是 30 萬。我有叫觀光局長來，我跟觀光局長說不是這樣處理，過去從他的祖父、他的父親的年代，開到現在都可以，現在你們縣市合併後不可以，沒有關係，但是你要有緩衝期給他們，看緩衝期是說定一年還是一年半內讓他們去改善。這樣一開單下去就是 30 萬，這對一個業者來說很嚴重。

局長，我叫你們回去整理資料給他們輔導，你們有沒有做？你上來說明一下。這是事實話，他的長輩、他的祖父在那裡都可以做，現在縣市合併

後…，這是很嚴重的事。我叫你們回去整理資料給他們輔導你們有沒有做？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有。向議長、所有的議員報告，剛才議長報告的可能有些誤會，民宿跟有關於農場這個部分，我們都是以輔導的立場為主，民宿現在有一個輔導辦法出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誤會嗎？事實上，一罰就是30萬，這是誤會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那個是在比例上面只有一張左右，其他都是5萬到30萬中間。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我說的就是罰得適法跟不適法，現在就是在適法跟不適法中間，你要有一個緩衝期給他們，去跟他們說還可以再使用一年或二年，這段時間給你們改善，這樣他們才能夠生存。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我們就定個民宿管理辦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你們有處理嗎？

觀光局許局長傳盛：

民宿管理條例已經出來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真的不要太急迫，難道你要逼他們去跳樓嗎？預算沒意見？照案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3頁第90項，文化局規費收入，預算數5,612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1項，美術館規費收入，預算數1,055萬3,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2項，圖書館規費收入，預算數352萬7,000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3項，歷史博物館規費收入，預算數4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

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4項，電影館規費收入，預算數507萬3,000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5項，交通局規費收入，預算數62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意

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4項第97項，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規費收入，預算數35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8項，海洋局規費收入，預算數1,286萬7,000元。委員會審查

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99項，都市發展局規費收入，預算數2,341萬3,000元。委員會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101項，觀光局規費收入，預算數1,861萬2,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102項，水利局規費收入，預算數3億5,026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順進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我要請教我們的水利局。我們高雄市或者是原高雄縣的部分，到底有多少行水區的土地，我們的都市計畫給人編定為行水區，而且也是我們實際在做行水區的專用，像這麼多的土地沒有去徵收，沒有去處理，也是在使用。局長，你有沒有考慮這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行水區一般我們劃的河道，在高雄市這裡除了中央管的河川，因為它有治理的關係，它會有一些規劃出來，這個才會有行水區。現在大高雄合併後，我們除非它有治理出來的，你要徵收你要治理的時候，才有這個的存在。一般的計畫，目前沒有非常確定的行水區，是因為河道會變遷，河道變來變去，那時有時候舊的河道是走這裡，新的走這裡，所以沒有把它規劃出來，目前是沒有這方面…。

李議員順進：

局長，最近我們林園中芸漁港東岸的護岸工程在做，我們的新工處正在辦理道路用地的徵收。旁邊有很多的行水區的土地，他也要求一併的徵收，新工處認為說這個是水利局的行水區的業務，跟新工處沒有關係，你對這個中芸漁港旁邊的行水區，土地很少，它夾在漁港區的範圍跟道路用地的範圍中間，這種行水區的土地也沒有多少，為什麼不給他們辦理徵收？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我來瞭解一下，瞭解後再來給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順進：

中芸漁港，海洋局局長也在這裡。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漁港之間可能會牽涉到會不會是河川局那方面的呢？一般我們沒有特別劃分行水區。

李議員順進：

局長，你可不可以叫你的主辦人員跟我連絡？我瞭解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

李議員順進：

海洋局這裡也注意一下。很多行水區的土地，尤其是很多在港區裡面的，我們已經給人家使用多年，甚至你們還出售沙石去賣，你們還是繼續在用人家的地，像這樣都要儘快給他們徵收。水利局這裡請承辦單位跟我連絡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

李議員順進：

謝謝！預算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第5款，信託管理收入，請看第45頁，請看第1項，環境保護局信託管理收入，預算數9,828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環保局長，這個代運清潔費，舉一個例，就是市場上代清運垃圾那些的費用。過去我們高雄縣跟高雄市，過去高雄縣假設一台車是5,000元，現在合併後變成1萬元，我這是舉例。我們是不是可以來去調整，參考過去的高雄縣跟高雄市，為什麼合併後，有些我們的市場為了這一件事可能我們也造成一些困擾，這個我們是不是可以把這個價位調整合理？怎樣不要讓高雄縣過去一車代為清運是1,000元，現在變成2,000元，有沒有這方面去考量？局長，這一方面你是不是來簡單解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說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基本上，我們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有整合兩邊價格的不一樣，後來我們已經有訂定新的標準，新的標準就是代運一車是4,400元。二分之一車是2,200元，我們會依照實際交付的量，看大概是多少車，我們會收費。

張議員漢忠：

過去高雄縣都是各鄉鎮公所清運，現在縣市合併後改環保局主管，我們的制度改變了。我舉一個很簡單的例子，鳳山過去有一個菜市場近來拜託我：「漢忠，麻煩你一下，我們清潔隊代運的錢繳不出來，可不可以讓我們延期10天？」像這種菜市場已經經營到有這種困擾，菜市場管理到代運的清潔費繳不出來，這就代表因為生意人都是辛苦人，他們辛苦到代運費都繳不出來，拜託我跟相關單位商量再延10天，這就代表人家經營沒賺錢，我們要考量經營者的困難，過去高雄縣一車1,000元代運費，現在高雄市一車是2,000元，這個可以來研議看看，怎樣調整讓業者比較輕鬆的負擔代運費，局長，這方面我跟你拜託。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下次如果要修訂這個標準的時候，我們會來整體考量。

張議員漢忠：

考量過去高雄縣的各鄉鎮公所清潔隊的標準。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第6款財產收入，請看第45頁，財產收入第1項，高雄市議會財產收入，預算數7萬4,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第2項，秘書處財產收入，預算數796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第3項，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財產收入，預算數54萬6,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第4項，客家事務委員會財產收入，預算數133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第5項，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財產收入，預算數1,700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一下，這一條是蓮潭會館的權利金，是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說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跟陳議員報告，這個是蓮潭會館的權利金及營業所得。

陳議員麗娜：

營業所得我們現在可以抽多少？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基本費每一年是500萬，然後按照4.5%的比例，我們估算大概是1,200萬。

陳議員麗娜：

權利金每一年要付多少給我們？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固定的是500萬。

陳議員麗娜：

固定的是500萬。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對，依照營業所得的4.5%，他還要繳給我們，所以我們一年是列1,700萬。

陳議員麗娜：

所以其實目前是預估，我看前年收到的部分就有超過，對不對？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對，超過一百多萬。

陳議員麗娜：

將來在空大的部分，是一樣的方式在進行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空大的部分，他們怎麼訂合約，我們不是那麼清楚。

陳議員麗娜：

非你們管理的部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空大來負責。

陳議員麗娜：

到時候是由空大來處理這個問題。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沒問題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請看第45頁到第48頁，第6項到第28項，鹽埕區公所等12個區公所財產收入，合計962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48頁第29項，民政局財產收入，預算數102萬4,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0項，殯葬管理處財產收入，預算數49萬3,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1項，財政局財產收入，預算數42億6,206萬1,000元，委員

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財產收入這個審計部也有意見，在第1頁就講，我們稅課收入的部分不足，因為你是不是那一年有把500平方公尺以上到500坪之間的土地放到你要賣的土地裡面，有沒有？如果沒有，好，OK！第一個問題先解決。再來，你在前三年的執行率我們對看看，你100年編37億5,000萬，執行率只有68.53%；99年往前推，你編了50億，決算數是30億，所以執行率是60%；再往前98年好一點，財產收入編31億1,100萬，決算24億700萬，執行率77%。議長我跟你報告，這個項目的財產收入，過去這三年的執行率，用100年往回推，100年是68.53%、99年是60%、98年是77.37%，所以代表執行率大概在70%左右，所以我跟議長先報告一下。第二、我覺得我們是不是把一些有價值的土地在有限的時間都賣完，因為土地賣掉以後就沒了，所以我們贊成一些在未來沒有發展空間的土地是可以賣，因為沒賣也不會增值，我們還要付管理費，這一種我們支持賣掉；但是如果有一些是有增值空間，而且未來有發展的，我們也要適度的保留。所以針對財產這個項目，總共編了38億1,300萬，我主張給他70%、刪掉30%，就是刪11億4,390萬，因為過去三年的執行率大概就是這樣，所以我堅持、我也建議大會，也希望小組能夠同意本席的建議，因為他的執行率只有70%。我跟大會報告一下，為什麼不要給他太多，你給他100%，未來執行率沒有到達那裏，剩下的空檔就變成累積的赤字，所以為什麼我們準備要借100億，有時候會負債超過100億，就是因為稅課收入不夠，但是歲出已經編好了，已經花出去了，所以一正一負之間，我們的赤字就會增加，所以我主張刪30%，因為30%的原因是因為過去三年來的執行率就是這樣，他編的我們也接受，只是我認為你的執行率只有這樣，所以本席建議大會將它刪30%。

主席（許議長崑源）：

財產售價38億1,300萬，是不是這個？

黃議員柏霖：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我是這樣認為，主席，因為市長也有特別交代各局處，以後的執行率至少要 80%，市長有下這個令，當然，因為現在要開源節流，我也不表示很多意見，既然市府也有覺醒以前執行率不好，但是人都是這樣的，今年從中央缺錢缺到地方，大家都有這種情形，我希望這個預算不要刪除三成，這樣比較多一些，我是建議如果真的要刪，我們酌情至少不要低於 80%，我看這樣比較合情合理，這是我的建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是覺得，因為從昨天講到今天都在講，中央審計處給我們的裡面有寫到，未取得議會同意，解除處分面積超過 500 平方公尺市有非公用土地的限制，然後就逕編 21.1 億元，到最後因為執行的部分不夠，結果短收了 11.46 億。這個部分財政局如果有疑問，拜託，白紙黑字寫在這裡，這個就要更正，不然這個都永遠留在我們的紀錄上面。你一定要先講清楚，不然以後也一直拿這個來找麻煩，我覺得這個部分，局長急著回答，我先請他講一下，這個東西要趕快澄清。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昨天議長有指示我們，這個要去講清楚，我想我們會把它講清楚。不過審計處原來的意思，我的解讀，他應該是要我們積極爭取議會同意，把 500 平方公尺的限制解除掉，他真正意思應該是這樣。這一點我們很感謝議長跟議會給我們支持。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不用去揣測別人的態度是怎麼樣，但是如果不是真的，就在字面上不能留下這樣的紀錄，這個我們也是替你講話。就是怎麼樣的狀況，大家要寫正確，但是執行率人家沒有冤枉你，對不對？〔是。〕我們的執行率就是只有這樣而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100 年其實有特殊原因，有幾筆錢沒有進來是有特殊原因，那是在意外之外。有一筆錢本來是港務公司應該給我們的有償撥用的案子。

陳議員麗娜：

如果那一筆有進來的話，你的執行率是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我們短收 11 億多裏面，那一筆就 5.5 億，就一半，那是最大一筆。有一筆平均地權基金，我們資本收回，原來預算是希望收回 10 億，那少收了 5 億，所以這些原因影響到的。

陳議員麗娜：

剛剛柏霖議員在講，98 年、99 年、100 年，但是你們編出來的部分，其實審計處也有糾正你們，請你們一定要謹慎覈實的編列預算。每一個項目都要很確實的去瞭解到，今年可以收到多少錢，現在編下去之後，到最後沒有收到就變成負債，這個部分是不可以的。所以每一年都這樣糾正的狀況底下，我們在預算的審查裡頭，希望你們可以更確實的把這個預算，應該編列多少的部分要更確實。我覺得這個從逐年達成率的部分，98 年是 77.37%，99 年是 60.26%，到了 100 年是 68.53%。你說因為有一筆港務局變成港務公司，中間無法收回來的部分，我們如果讓你在這個部分，有一點點往上提升，因為剛剛柏霖議員已經講了，70% 實際上幫你們提升了，已經有提升上來。就是說你去年執行率也不過是 68.53%，我們現在幫你算，如果減掉 30%，就是 11 億多，這個部分其實已經有先幫你們把執行率的部分先提升上來。這樣子其實會比較符合實際上可以達成的部分，現在編更多，到時候如果有突發狀況，都是沒有辦法想像的。到時候明年度，你又過來跟我們講又有什麼突發狀況發生，所以沒有辦法達成，這個每一年都有可能。雷曼兄弟的時候說雷曼兄弟的部分，因為怎麼樣所以沒辦法，那這種的狀況，事實上風險一直都存在，並非沒有。就像你們列給我們，每一年可以借到 110 年的部分，還可以剩餘借的空間有 46 億，但是你 GDP 的成長率一直維持在 2.5%，那你怎麼知道 GDP 2.5% 不會變動，是不是？下面還有一個 GDP 成長是 3% 的時候，可能可以借到多少錢。這個數字其實都是假的數字，因為它還沒有實現，它只是一個模擬預設的數字。但是我們議會現在遇到的狀況，並非是那麼樂觀，如果是一個樂觀的方向，這樣的估計我們覺得不過分。因為 99 年、100 年平均下來好像是 2.11%，那如果是 2.11% 的話，差 2.5% 也還不夠。但是如果我們將來的方向是看好，全球經濟是看好，那 2.5% 我們覺得應該有值得期待的，但是 3% 我們就不敢講。那真的有那麼好嗎？局長，我現在回頭再講，其實你不是只有這一筆而已，其他項目上面，因為在執行或是編這個預算的時候，預測錯了，到最後短收的很多，有五十幾億。那像這樣子的情形，導致到最後這些都變成我們的負債，我覺得這樣是很不公平的，可不可以這個地方做一個處理，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陳議員麗娜：

拜託，今年的財政採取保守的策略來處理，然後在這個階段裏頭，用這個階段的思考模式，不要再用比較天馬行空的方式去想像，5年、10年有什麼好的光景。因為我們前面已經花了5年、10年的錢，在這個階段要做一個處理，我們已經沒有辦法在這個階段裏，再給你們畫大餅，說以後的5年、10年會有多好。如果以後的5年、10年，我們在未來的1年、2年可以看得到，我們明年、後年再調整都還來得及。今年拜託請採保守的政策，我覺得30%是非常合理的一個預算，所以我決定要支持柏霖議員，砍掉11億4,390萬。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平朗請發言。

洪議員平朗：

請問局長，現在景氣很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麥克風。

洪議員平朗：

都超過我們的預算，當然有可能你編38億，本席對你很有信心。過去101年68%的執行率，如果黃議員跟陳議員認為你可以達到70%，我認為應該會超過70%。因為市長對你的能力非常肯定，說你是很好的局長，當然你是比較老實，在答覆當中比較實際，但是做官有時候要比較有擔當，話說出來就要做到，把它拚一下沒有關係，要有那個信心。當然你有信心，我也和你一樣有信心起來，你若沒有信心，我們看你辦事怎麼會做得好，所以這是一個觀念的問題。現在的土地，事實上景氣比較好了，景氣若是再壞下去，那就淒慘了，你有信心超過38億嗎？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有信心。

洪議員平朗：

有信心，人家都敢說沒有問題，拜託我們議員同事給他一個機會，讓他拚拚看，甚至超過38億也說不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跟洪議員報告，我最近看到一個統計數字，這是高雄市建築公會，你哥哥也是會員的那個公會，它統計1到9月或是1到10月，這些公會會員出售的房屋，一共948億，那948億裡面比去年同時期多了148億。我想這

個數字是公會發布的數字當然是可靠的，我覺得可以樂觀，這是我第一點要說明的。第二點，沒錯，確實剛才黃議員講的過去三年執行率不是很高，100年我剛才說明了，假使把5.5億加進來，我們執行率就93%了。可能再往前推的原因，因為當時，這個我還要感謝議會把500平方公尺的限制解除掉，原來拿出來標的都是500平方公尺以下的土地，市場比較少人要，小塊的土地，市場上比較不喜歡。現在假如這個解除了以後，我相信市場會比較喜歡我們提出來要標售的土地。

洪議員平朗：

局長，我告訴你，因為縣市合併後，高雄縣的土地要說500坪以下的，事實上一般都是超過500坪，500坪未來如果能夠放寬是最好，因為這也是跟都發局有關係，你和都發局配合好，容積率就提升一點，容積率提升，價錢就賣得高，就會有人要來投資，土地會很好賣，因為這一塊土地以前有可能被拿出來標售，沒有人要標，現在都搶著要。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現在盧局長已經有做了。

洪議員平朗：

有在做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

洪議員平朗：

有信心比較重要。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洪議員平朗：

甚至不是70%，甚至超過100%，對不對？有信心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有信心，也很希望超過。

洪議員平朗：

你如果有信心，我希望我們同仁讓他做看看，謝謝大家。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讓我們努力看看。

洪議員平朗：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你要說什麼，我都知道，不用再講了。我說給你們聽，我們大家都是同事，事實上我們有時候不是為政黨或是什麼，這個執行率事實上你無法達到，今年突然間給你刪減那麼多，我看你措手不及也是真的，我們說實在的，也不用讓林議員武忠說刪減 20%，我們刪減 10%算是提出警告，但是如果明年編的執行率，他無法達到，他達不到多少，我們就將後年刪減多少，這樣有道理啊！不然你每一年編了，執行率又達不到，好不好？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當然尊重議長的看法，但是在這個部分我們都知道，以這幾年的建設來看，我們可以看到大型的建設其實都是靠中央的錢，我們做的可能是小型的，哪裡要鋪路、做水溝這些小型的，但是大型的，我們都要靠中央。但是我們現在賣的土地都算是高雄市好的地段，對不對？這種土地還有多少可以賣？你說要賣多少，現在要賣當然有很多建商可能想要搶，但是有沒有可能可以放著？也有可能可以放著，但是我上一次有講過每一塊土地它的效益在哪裡？有什麼影響？如果說你賣掉的話，高雄市政府有收入、有賺到錢，財政的缺口補一補，這樣很簡單，但是對市民朋友來講有時候是一個壓力，對不對？所以說有時候在這塊土地上面要賣，它的效益要全市民，也不是說全市民，但是它引起的效益要市民能夠受益，這個才有賣的價值，不是說不要賣土地，賣土地是要賣得有意義。這樣的做法，我們才能對所有的市民交代得過去說為什麼要賣土地，對不對？我們以前都很討厭賣土地，但是我們現在都同意賣土地就是因為看到財政缺口那麼大，你再不用這一條來補，高雄市能用其他的方式來處理嗎？它有辦法將稅收增加嗎？因為我們看不到那個東西，所以我們同意它賣土地，如果說我們現在是稅收很好的狀況，我們要它賣土地嗎？不要嘛！我們也要留著，是不是這樣？所以在這個部分不是它的執行率多少的問題，除了它的執行率是一個大問題之外，另外我們對這件事的控管，我覺得也很重要，所以整體來講它能不能像說如果沒有意外發生的時候，可能我的執行率可以達到 90%，有意外發生的時候呢？這就很難講，他剛才講的也有 60%，99 年 60%，對不對？我們現在講說你給我們一個比較中肯的答案，我覺得說主席在這個部分是不是我們可以再稍微要求嚴格一點？我們如果說在這個部分我們達不到 30%，我們可以說 25% 之類的嗎？我覺得是不是這樣的的部分讓大家稍微有嚴格的控管，我們今年在做這些事情才有意義，好不好？這是我的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在這裡我看有很多都在討論，我經常強調就是討論財政問題的地方，我剛才也聽到好幾位議員在講我們的執行率過去達不到 70%，剛才我們的總召有講過，對財政局來說，在你來的一年多當中，我相信在一年多內能產生到什麼程度，我看要產生到有什麼奇蹟出來也是不簡單，我是說關於執行率，你有什麼信心要跟在這裡的議員說我今年的執行率要達到 100%，還是要達到 90%？甚至剛才議長也有講，議長講你的執行率 100%，但是以整體的考量，議長也考慮說是不是刪減 10%就好，當然如果你可以達到 100%，局長你未來這一年的執行率是要達到 90%，還是要達到 100%，你有哪一方面的看法來告訴我們這些議員同仁？當然市長的期待也是希望我們要達到 100%，剛才議長也說了很多，90% 跟 100% 有影響到什麼，是不是請局長做一個簡單的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先說今年，今年雖然剩下還不到二個月，我們有信心可以達到百分之百。

張議員漢忠：

你能達到百分之百，你要跟我們這些同仁說你的目標在這二個月能達到百分之幾。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 101 年編的預算，售價收入是 24 億 600 萬元，你看我們目前的執行率好像很低，現在已經售價的部分收 8.66 億元，執行率到目前是 36%，但是我們在 12 月 19 日要標售一批，這批土地還不錯，光是我們現在估的底價就有 19 億 5,500 萬元，但是我相信收進來的一定不只這些的錢。101 年，雖然你看目前的數目好像很低，我們才收 8 億多元，但是 12 月 19 日要標售的這一批，我們收進來以後…。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的執行率到現在多少？百分之三十幾？你隨便說說嗎？只剩下一個月而已，明天是 12 月 1 日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議長，我就說 12 月 19 日這一批。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看你們自己民進黨議員聽得下去嗎？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們在這裡不要解釋太多，剛才議長也有整體替我們整個運作做考量，他剛才有考慮到這樣，是不是你剛才一直在強調說有辦法達到 100%，剛才議長也在考慮，但是我們同仁是在講要刪減 30%，刪減 30% 是不是有可能會造成一些歲入的困擾？歲入跟歲出要怎麼樣平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樣會影響到歲出。

張議員漢忠：

也就是說歲出影響到不能平衡，不能平衡當中如果刪減 10%，有沒有影響？如果沒有的話，是不是我們議長剛才也提出建議？還是說 100%，看大家是不是不要刪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然這樣，我知道議長很疼惜我，所以議長他如果刪減 10%，我就要…。

張議員漢忠：

刪減 10%，…。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很感謝議長給我…。

張議員漢忠：

我期待說如果你說刪減 10% 沒有影響，還是 10%…。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有影響。

張議員漢忠：

那是不是拜託議長，我們不要刪減？你說有辦法達成 100% 以上，你三年來都只有 70% 而已，用你的能力和你的團隊要怎樣達成這 100% 以上，如果是這樣的話，當然議員都是贊成的，當然一定都會給你鼓勵。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我旁邊這一位是主管這一方面的科長，他真的很優秀。早期達成率沒那麼高時，他不是那科的科長。

張議員漢忠：

局長，這樣真的有發揮百分之百的功能啦！議長，我們是不是要支持局長？畢竟他才到高雄一年多而已，他的功力可能還沒發揮，就讓他發揮一下好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陳議員是不是協商一下？反正大家都說這麼多了，各黨的表示也都知道了嘛！好不好？明澤，還是你要講呢？我是沒什麼意見。

陳議員明澤：

兩分鐘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陳議員明澤：

關於這條預算，我覺得這每塊土地，都有送來議會，讓我們審議。所以說它進來，只是個預估值而已，其實它市場的價格，是取自於整體的預算。所以它編這點，只是預估啦！如果說要它很正確，我想有時會超過預算也說不定啦！有時候市場好、行情好，是會超過的。相反的，如果減編了，它又會多出來，這樣也會產生問題。

所以這個如果不是警察局的罰款，如果是警察的罰款，我是反對的，這點我要表明。這其實是預估值，而且每筆土地都有送來議會審查，我想如果審查可以通過，它市場要標多少，實際上不是我們在決定的。所以它稍微編高一點，應該是合理的，我拜託各黨同仁能體諒這點，…。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本席長期以來都有跟財政局討論過。剛剛麗娜議員也有提到，賣土地你要賣得有意義，而不是一直賣。早期在還沒合併之前，高雄市的議員，非常討厭你們賣土地，所以才有 500 平方米上限的限制。為什麼現在開放了？這都是有時空背景，都是有原因的。

因為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缺口非常的大，迫不得已，要用賣土地的方式來解決我們的缺口。但是，局長和所有各局處在座的市府團隊，包含我們議會的議員，我們都要背負起歷史的責任。每一筆土地，都代表著是高雄市政府所花出去的。你今天賣出去以後，有沒有賤賣？還是你賣了以後，有沒有好好發揮？舉個例，你今天在議會提到，有 11 筆是超過 500 平方米的。這 11 筆裡面，有 4 到 5 筆是商業區，這些地段都方方正正的，非常漂亮。你現在拿出來賣，會不會賤賣？現在的價格，有沒有達到我們想要的理想？然後，你提這 11 筆出來，你有沒有什麼規劃？周邊提出來，你為什麼提出來？是因為這塊地方方正正，剛好 500 平方米，你可以賣，你就賣出去嗎？那周邊如果都沒有任何規劃的時候，你把它賣出去，那個叫賤賣。你為什麼不先加以規劃好，讓人家看到願景，這裡未來要開發什麼，你有規劃以後，這邊的價格，我相信不只是翻倍的賣。高雄市政府有的財產，聽說

有上兆呢！但是禁不起我們一而再再而三的把土地賣掉，而且有些地方是不能賣。因為是機關用地，因為是水源保護地，還有很多特殊的因素，它是不能賣的。你還有多少東西可以賣？局長，我不相信這麼專業的你，不懂得這個原因跟道理。你賣了以後呢？賣了以後有什麼收入？真的只能靠賣土地，才能維持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狀況嗎？每次遇到你，我跟你提的事情都是這些，但你們從來就沒聽進去，連剛剛議員在作建議，甚至民進黨的議員在幫你們護航的時候，你們還是一副這種態度。不知道是你們不專業，還是不用心？所以不是我說議長對你們太好，我覺得我也要附議剛剛柏霖議員跟麗娜議員講的，30%，就是刪減 30%。我很擔心在我們任期的時候，你把可以賣的或是非常有利用價值的土地，統統賣光了。未來我們的子孫怎麼辦？這歷史責任誰扛？未來你還要在這做多久？未來接你的人要怎麼做？你叫他拿什麼土地來賣？要怎麼來解決這些財政？我說這些土地可不可以利用？除了地上權，我們可以標租出去以外，我們可不可以做什麼建設？引進什麼樣大型的企業進來，輔導他們。這不只是財政局有責任而已，經發局、都發局都有責任。你們有這麼多的專業人才，在我們市府團隊裡面，難道都不能用嗎？為什麼議會要扛這個責任。

想來真的覺得好笑，你說你們的執行率是百分之一百，我一直在說你們就像沒出息的小孩，就只會賣我們的東西、賣我們的財產、賣我們的祖產而已！執行率百分之百，不是一個很好的講法。你在明年編了 38 億，你今年提出來的 11 筆土地，如果周遭規劃得很好，不只是 38 億，可以翻倍賣。你們完全沒有規劃，我看過你們那幾個資料，旁邊都是空地。像這種空地，人家完全看不到未來的狀況下，你把它賣掉，那就是賤賣，因為價錢不好。繞來繞去，大家都在講這個。你沒有聽到我們所有人的心聲，我們這些最基層的，地方選出來的民意代表，跟你說的意見，你都沒聽到嗎？局長。所以，我要跟主席報告，我也附議柏霖議員跟麗娜議員講的，就是 30%。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除了財政局留下來，其他局處先休息，好嗎？政黨協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們第 48 頁，財政局財產售價，38 億 1,300 萬刪減 15%，刪減 5 億 7,195 萬。（敲槌決議）

繼續，時間問題先處理，好不好？我們是不是等財政局審查完畢再散會？好嗎？確定。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 32 項，西區稅捐稽徵處財產收入，預算數 17 萬 8,000 元。委員

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韓議員賜村，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對預算沒意見。但是這是歲出的，我要向議長報告，我們東西區的房屋稅，住宅房屋和工業廠房的查報獎金，這個在上個年度，總共執行率編了二、三百萬，今年同樣的，東區和西區總共編了300萬。這個如果在歲出時，我在此建議刪除。這和環保局一樣，都是監守自盜，我的意思是，廠商罰了500萬，結果他去查報領了20%。有家私人公司，五年裡面它有違章，但沒有處分。這些稽查人員在那邊一千多個日子，並沒跟他們說，要去申報、要去申請執照。結果，過了五年零一天他們就來查報，這個人是什麼身分，我們不知道。但我們知道，這資料是內部的人提供給他的，500萬繳了之後，領了100萬，甚至領到25%。所以這種查報獎金，單位本身的人不能領，但是外人檢舉，就可以領。問題在這裡，這是在歲出的部分，我希望議長把這查報獎金取消，環保局都取消了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

韓議員賜村：

我希望稅捐處東西區的，在查報獎金方面，在歲出的時候把它刪掉，這樣才不會有讓業者所影響。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個有理。這個在兩年前，我就刪過一次了，就是查報獎金嘛！

韓議員賜村：

對啦！這是歲出的部分。在這向議長拜託了，對於剛才的預算，我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33項，東區稅捐稽徵處財產收入，預算數26萬1,000元。委員

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好，散會。（下午5時54分）